

证券代码：000997

证券简称：新大陆

公告编号：2023-028

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整榕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以下事项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64,573,299.51 元，其中，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52,053,536.97 元。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,923,679,028.79 元，合并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,321,536,286.68 元。（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）

为了保障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，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决定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 1,013,097,915 股（总股本 1,032,062,937 股扣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18,965,022 股）为基数，2023 年半年度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.8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83,667,416.20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

本，剩余的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分配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3 年 8 月 26 日